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CE OPTIMISED

LHN LIMITED

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730)

(新加坡股份代號：410)

補充公告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GETGO TECHNOLOGIES PTE. LTD.的權益

緒言

茲提述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出售 GetGo Technologies的權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補充資料

董事會謹此補充GetGo Technologies於緊接出售事項前兩個財政年度的純利（稅項及非經常項目前後）。

GetGo Technologies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註冊成立。GetGo Technologies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即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稅前及稅後經審核純利（基於其首份經審核財務報表）分別約為131,000新加坡元及127,000新加坡元。

承董事會命

賢能集團有限公司*

林隆田

執行主席及集團董事總經理

新加坡，二零二二年十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隆田先生及林美珠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莊立林女士、楊志雄先生及陳嘉樑先生。

* 僅供識別